

湖南省财政厅文件

湘财预〔2023〕406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中央和省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财政部：

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财社〔2023〕155号）和省级预算安排，经研究，现提前下达到你市（州、省直管县）村卫生室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中央和省财政补助资金指标 万元，收入请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9“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科目列2100399“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99“其他支出”。资金待2024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请按照相关要求，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安排等工作。

此次下达的中央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请按要求在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中做好相关工作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附件：提前下达 2024 年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中央和省财政补助资金安排表（总表不发市县）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3 年 12 月 27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卫生健康委、财政部湖南监管局。

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27 日印发
